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编号：临 2016-84 号

##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与相关方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股票认购协议》。本次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东昌投资”）及上海东昌广告有限公司（简称“东昌广告”）合计持有的上海东昌汽车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东昌汽投”）约 77.90%的股权，并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华晨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6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后约定，将在2016年11月15日前对重组相关问题进一步协商并在协商一致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如交易各方无法在2016年11月15日签署最终交易文件或就延长期限协商达成一致，则本次重组事项终止，且不追究交易各方在本次交易中的任何法律责任。即2016年11月15日前交易各方如未能就重组事项达成一致，各方将继续延长协商期限或终止本次重组事项。

2016年11月13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再次沟通意见，交易各方对交易标的定价等事项仍存在较大分歧。鉴于上述情况，公司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继续推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重组终止的可能性较大。2016年11月14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就重组相关事项召开协商会议，就本次交易的最终定价等事项进行讨论。考虑到会议内容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有重大影响，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14日开市起停牌。

2016年11月1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公司将于2016年11月16日召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公司股票将于说明会召开次日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5日